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04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审计报告	14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4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4
§ 7	年度财务报表	16
7.1	资产负债表	16
7.2	利润表	1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9
7.4	报表附注	19
§ 8	投资组合报告	37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37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7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38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8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8.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39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9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41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1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9.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2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2
§ 11	重大事件揭示	42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2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3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44
11.9	其他重大事件	44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5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6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6
§ 13	备查文件目录	47
13.1	备查文件目录	47
13.2	存放地点	47
13.3	查阅方式	47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55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1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03,187,655.8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 A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50012	55001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0,128,658.43 份	1,663,058,997.4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力争成为投资者短期理财的理想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在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人创造稳定的收益。同时,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研究,结合对市场利率变动的预期,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周浩
	联系电话	021-68649788
	电子邮箱	hao.zhou@citicprufund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95566
传真	021-50120888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张翔燕	刘连舸

注：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2017年12月18日起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7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iticpru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八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26,089.66	93,574,317.11	5,080,914.71	188,331,679.74	2,036,716.58	17,383,761.02
本期利润	1,526,089.66	93,574,317.11	5,080,914.71	188,331,679.74	2,036,716.58	17,383,761.02
本期净值收益率	2.9213%	3.1689%	4.3682%	4.6196%	3.7994%	4.011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128,658.43	1,663,058,997.44	59,579,488.03	4,119,884,109.96	111,625,637.34	4,091,647,899.7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累计净值	29.0819%	27.1025%	25.4183%	23.1985%	20.1691%	17.7585%

收益率						
-----	--	--	--	--	--	--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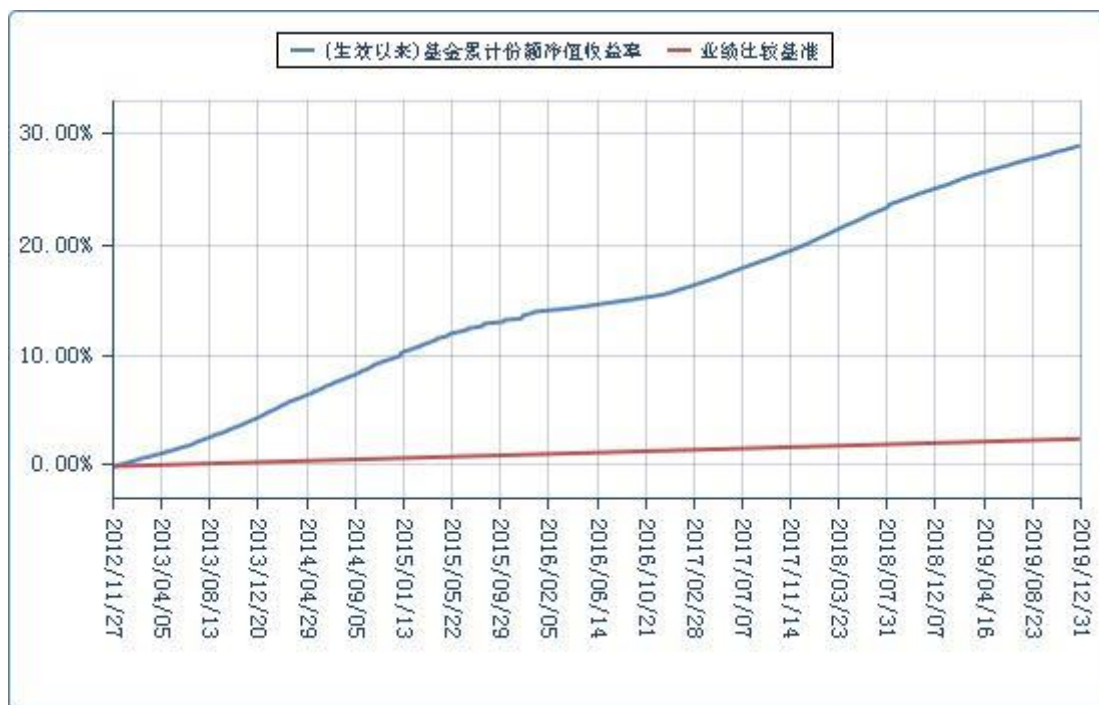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887%	0.0049%	0.0882%	0.0000%	0.6005%	0.0049%
过去六个月	1.3446%	0.0036%	0.1764%	0.0000%	1.1682%	0.0036%
过去一年	2.9213%	0.0032%	0.3500%	0.0000%	2.5713%	0.0032%
过去三年	11.4983%	0.0043%	1.0500%	0.0000%	10.4483%	0.0043%
过去五年	17.4125%	0.0104%	1.7510%	0.0000%	15.6615%	0.0104%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29.0819%	0.0098%	2.4845%	0.0000%	26.5974%	0.0098%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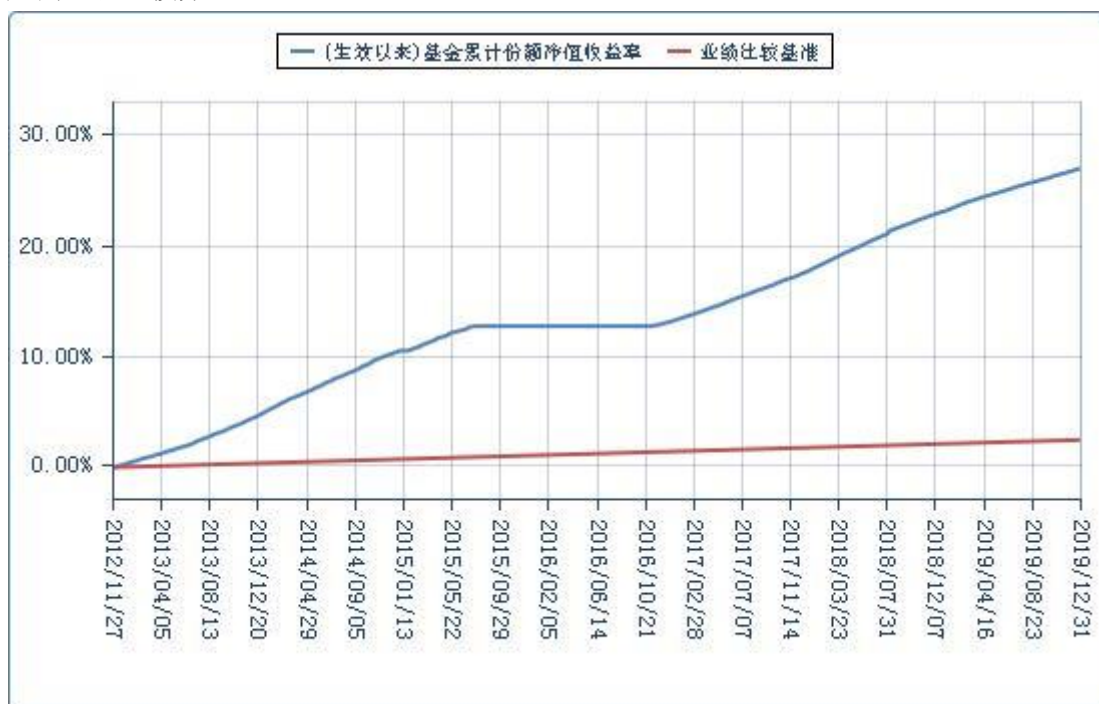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496%	0.0049%	0.0882%	0.0000%	0.6614%	0.0049%
过去六个月	1.4673%	0.0036%	0.1764%	0.0000%	1.2909%	0.0036%
过去一年	3.1689%	0.0032%	0.3500%	0.0000%	2.8189%	0.0032%
过去三年	12.2646%	0.0043%	1.0500%	0.0000%	11.2146%	0.0043%
过去五年	15.0299%	0.0070%	1.7510%	0.0000%	13.2789%	0.0070%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27.1025%	0.0076%	2.4845%	0.0000%	24.6180%	0.007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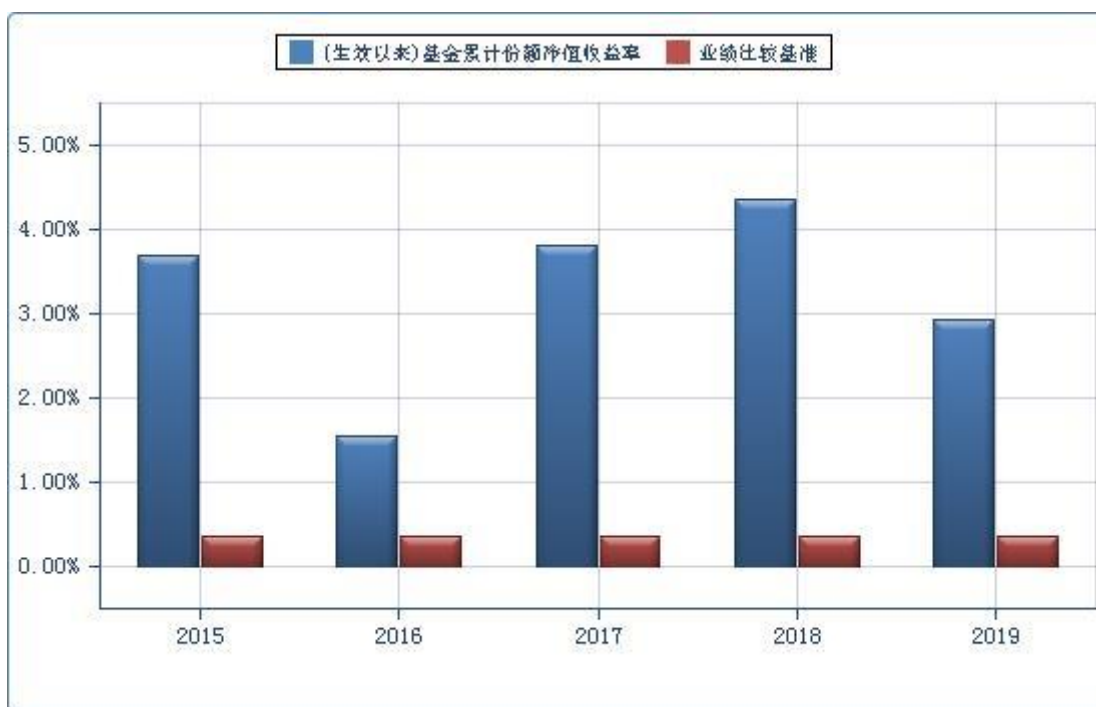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3.2.3 过去五年/自基金合同生效/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单元: 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9年	1,537,127.39	-	-11,037.73	1,526,089.66	-
2018年	5,103,597.72	-	-22,683.01	5,080,914.71	-
2017年	2,003,765.69	-	32,950.89	2,036,716.58	-
合计	8,644,490.80	-	-769.85	8,643,720.95	-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 B:

单元: 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 额	应付利润本年 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9 年	94,511,078.51	-	-936,761.40	93,574,317.11	-
2018 年	188,688,704.22	-	-357,024.48	188,331,679.74	-
2017 年	16,065,417.23	-	1,318,343.79	17,383,761.02	-
合计	299,265,199.96	-	24,557.91	299,289,757.87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2 亿元,注册地为上海。公司股东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比例分别为 49%、49%、2%。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由“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运作中基金为 69 只,分别为: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胜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信诚中证 TMT 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锐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旺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建筑工程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中信保诚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惠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惠泽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悦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永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理财 28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量化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智惠金货币市场基金、中信保诚嘉鑫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至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嘉裕五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红利精选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席行懿	本基金基金经理, 兼任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信诚智惠金货币市场基金、信诚至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03月18日	-	10	文学学士。曾任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担任高级审计师。2009年11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基金会计经理、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智惠金货币市场基金、信诚至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内部管理, 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 基金运作合法合规, 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为使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公司已制订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制度》(“公平交易制度”)作为开展公平交易管理的规则指引, 制度适用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 对应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在实际的公平交易管理贯彻落实中, 公司在公平交易制度的指引下采用事前、事中、事后的全流程控制方法。事前管理主要包括: 已搭建了合理的资产管理业务之间及资产管理业务内的组织架构, 健全投资授权制度, 设立防火墙, 确保各块投资业务、各基金组合投资决策机制的合理合规与相对独立; 同时让各业务组合共享必要的研究、投资信息等, 确保机会公平。在日常操作上明确一级市场、非集中竞价市场投资的要求与审批流程; 借助系统建立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基金风格维度库, 规范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市场的操作, 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流程文化环境。事中监控主要包括: 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执行集中交易制度, 确保一般情况下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买卖同一证券时需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 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 同时原则上禁止同日反向交易, 如因流动性等问题需要反向交易须经过严格审批和留档。一级市场、非集中竞价市场等的投资则需要经过合理询价、逐笔审批与公平分配。事后管理主要包括: 定期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

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对反向交易等进行价差分析。同时,合规、审计会对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做定期检查。相关人员对事后评估报告、合规审计报告进行审阅,签字确认,如有异常情况将及时报送相关部门并做信息披露。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实际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投资研究前端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交易环节加强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利用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及其它的流程控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一、二级市场对同一证券交易时的公平;公司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在事后加以了严格的行为监控,分析评估以及报告与信息披露。当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债券市场收益率整体窄幅震荡。其中,短端收益率在年初快速下行,随后低位震荡,长端收益率整体窄幅震荡,期限利差整体走阔。从全年看,2019年影响债券市场的主要因素为中美贸易摩擦以及金融供给侧改革,加强同业投资监管、包商银行事件以及通胀预期变化是扰动因素,具体来看,债市可分为4个阶段。

一季度,中美贸易摩擦缓和,基本面企稳,长端利率债收益率震荡上行。具体来看,主要受如下几个方面影响:首先,一季度宏观数据均好于年初市场普遍预期。在政策面的呵护下,包括信贷条件改善、民企纾困政策发力、中美谈判进展积极、减税降费政策落地等,各项经济和金融指标均企稳向好,经济预期最差的时候正慢慢过去。其次,货币政策边际发生变化。2月21日央行发布的2018年四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中,对货币政策的描述从“稳健中性”调整为“稳健”后,市场对流动性预期较为乐观,而随后央行金融稳定局局长发声警惕市场产生“流动性幻觉”后,资金面一度较为紧张,资金利率明显抬升,加上常规的季度降准也未落地。货币政策的边际变化加剧了市场的谨慎情绪,长端收益率波动加大。再次,对二季度供给的担忧。二季度国债扩容叠加地方债发行加速将会大大提高供给规模,对收益率压制明显。

二季度,5月中美贸易摩擦突然转折叠加包商银行接管事件影响,债券市场先抑后扬,期限利差和信用利差均走阔。长端收益率在4月政策整体收紧的背景下大幅上行,随后随着5月中美贸易摩擦升级且国内宏观经济数据不佳的影响,收益率震荡下行。其中,10年期国开活跃券收益率4月先从3.58%上行至3.87%,随后又下行至3.75%位置。短端收益率4月在央行和政治局会议较为鹰派的表述后,谨慎情绪浓厚,3M国有股份制银行存单从2.6%附近快速上行至3.0%附近。5月24日央行宣布对包商银行实施托管后,为了避免市场流动性冻结,央行加大了对市场的流动性投放,随后3M国有股份制银行存单收益率又从3.0%回到2.6%附近。在短端收益率快速下行背景下,期限利差走阔。信用债方面,随着包商银行事件发酵,AA+以下信用利差逐渐走阔,资金多堆积在AAA短久期品种上。

三季度对债市的影响因素主要是中美贸易摩擦和同业监管加强政策,债券收益率整体先下后上,各品种走势有所分化。首先,7月底开启的一轮债市行情源于中美贸易谈判的逆转,中美关系缓和的预期被打破,震荡已久的市场累积了一定的做多力量,收益率快速下行,10年期国债收益率一度突破3.0%的重要关口。其次,8月底开始的同业投资监管收紧让本轮利率债行情戛然而止。9月初,公募基金免税政策可能被取消的传言一度沸沸扬扬,叠加市场对CPI的担忧,长端利率债收益率快速上行。再次,8月中旬,人民币汇率破7后,维护汇率稳定成为央行的首要目标,对国内资金面造成扰动。8月以来,R007收益率持续高于3M Shibor利率,短端利率出现长期倒挂,限制了长端收益率的持续下行。

四季度对市场扰动较大的两个因素主要是通胀和中美贸易谈判,债券收益率整体先抑后扬,利率债收益率波动高于信用品种。季初,由于猪肉价格的不断上涨,对未来半年的CPI预期区间不断

提升，市场担忧对货币政策形成掣肘，前期积累的长端利率债获利盘不断获利了结，收益率快速上行。中美贸易谈判边际改善，汇率预期稳定，给国内货币政策打开一定的空间。再此背景下，央行于11月超预期降息稳定市场信心。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A、B份额净值收益率分别为2.9213%和3.168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500%，基金A、B份额超越业绩比较基准分别为2.5713%和2.818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20年一季度，CPI和贸易摩擦因素逐步消退，基本面扰动因素增加。当前受疫情影响，一季度虽有地方债发行启动，但银行贷款受到一定的影响，社融增速恐难现去年同期的高增速。整体来看，疫情影响下的一季度基本面仍对收益率的下行有较大支撑。叠加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利率下行确定，短端收益率下行给长端打开空间，当前收益率曲线牛陡再现，信用利差和期限利差有望进一步压缩实现牛平。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和落实行业法规及监管规范要求，坚持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出发，继续致力于完善公司内部合规与内控机制，持续加强业务风险控制与防范，有效保障公司各项业务合法合规、稳健有序运作开展。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监管要求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及时梳理和更新内部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开展对公司运作和基金业务的日常监察，防范内幕交易、利益输送，有效保障基金投资交易等各项业务合规运作；根据监管规定及监察稽核计划对各业务领域和关键业务部门开展定期全面稽核、专项稽核及合规检查，检查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完善内控措施；完成各项法定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基金募集、投资过程中及时进行合规检查与提示；通过合规咨询和形式多样的员工合规培训强化全员合规、主动合规理念，加强公司合规文化建设；根据监管要求及时向监管部门报送各类数据材料；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在风险为本的理念下全面贯彻落实反洗钱监管要求，采取合理措施防控洗钱风险，从完善反洗钱体系机制及规范业务流程、切实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要求、按照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加强宣传培训和人才建设、加强系统建设提升反洗钱科技化水平等方面入手，将反洗钱工作贯穿于各项业务流程，有效提升公司反洗钱工作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继续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进一步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 基金估值程序

为了向基金投资人提供更好的证券投资管理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对估值和定价过程进行了严格控制。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估值决策委员会来更有效的完善估值服务。估值决策委员会包括下列成员：分管基金运营业务的领导（委员会主席）、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权益投资负责人、固定收益投资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交易部负责人、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主管（委员会秘书）。本基金管理人在充分衡量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货币风险、衍生工具和结构性产品等影响估值和定价因素的基础上，综合运营部、稽核部、投资部、风控部和其它相关部门的意见，确定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政策。

估值政策和程序的确立和修订须经本基金管理人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实行。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并在不适用的情况下，及时召开估值决策委员会。

在每个估值日，本基金管理人的运营部使用估值政策确定的估值方法，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的份额净值。

基金管理人采用专用的估值业务系统进行基金核算及账务处理，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照托管协议中“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确定的规则复核，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2. 基金管理人估值业务的职责分工

本基金管理人的估值业务采用双人双岗，所有业务操作需经复核方可生效。

3. 基金管理人估值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本基金管理人的估值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具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4.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的后台与投资业务隔离,基金经理不直接参与或决定估值。

基金经理持续保持对基金估值所采用估值价格的关注,在认为基金估值所采用的估值价格不足够公允时,可申请召开估值决策委员会临时会议,通过会议讨论决定是否调整基金管理人所采用的估值政策。

5.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6. 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定价服务协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并在运作期期末集中支付。该处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净值收益率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0421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34 页的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信诚 7 日盈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7.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信诚7日盈基金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信诚7日盈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信诚7日盈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信诚7日盈基金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信诚7日盈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信诚7日盈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信诚7日盈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p>

	<p>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信诚7日盈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信诚7日盈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黄小熠、叶凯韵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八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年04月21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2,125,566.28	922,721.17
结算备付金	-	-	-
存出保证金	-	-	12,51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623,440,904.08	5,198,925,622.31
其中：股票投资	-	-	-
债券投资	-	1,623,440,904.08	5,198,925,622.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588,591,322.89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应收利息	7.4.7.5	3,732,105.33	6,611,414.39
应收股利	-	-	-
应收申购款	-	292,300.00	598,16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	2,218,182,198.58	5,207,070,434.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13,788,629.31	1,023,727,104.4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应付赎回款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390,276.89	962,550.77
应付托管费	-	115,637.59	285,200.2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22,842.40	48,154.26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30,784.24	89,974.01
应交税费	-	7,676.71	3,716.97
应付利息	-	90,887.60	894,529.07
应付利润	-	127,607.97	1,075,407.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负债	7.4.7.8	420,200.00	520,200.00
负债合计	-	514,994,542.71	1,027,606,836.7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703,187,655.87	4,179,463,597.99

未分配利润	7.4.7.1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703,187,655.87	4,179,463,59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218,182,198.58	5,207,070,434.77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1,703,187,655.87份。其中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为40,128,658.43份，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为1,663,058,997.44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年01月01 日至2019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 至2018年12月31 日
一、收入	-	121,293,094.22	239,479,427.02
1. 利息收入	-	117,564,858.52	227,869,177.1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4,025.62	57,395.10
债券利息收入	-	111,712,851.55	225,116,524.7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5,827,981.35	2,695,257.28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3,728,035.70	11,610,249.9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	3,728,035.70	11,610,249.9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2.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3	-	-
股利收益	7.4.7.14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5	-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200.00	-
减：二、费用	-	26,192,687.45	46,066,832.57
1. 管理人报酬	-	8,071,260.01	11,567,740.01
2. 托管费	-	2,391,484.32	3,427,478.45
3. 销售服务费	-	422,646.16	701,144.31
4. 交易费用	7.4.7.17	-	-
5. 利息支出	-	14,983,334.25	29,874,991.8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14,983,334.25	29,874,991.82
6. 税金及附加	-	22,484.52	14,966.42
7. 其他费用	7.4.7.18	301,478.19	480,511.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95,100,406.77	193,412,594.45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95,100,406.77	193,412,594.45
-------------------	---	---------------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179,463,597.99	-	4,179,463,597.9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5,100,406.77	95,100,406.7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76,275,942.12	-	-2,476,275,942.1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53,659,226.30	-	153,659,226.30
2. 基金赎回款	-2,629,935,168.42	-	-2,629,935,168.4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95,100,406.77	-95,100,406.7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03,187,655.87	-	1,703,187,655.8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03,273,537.10	-	4,203,273,537.1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3,412,594.45	193,412,594.4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3,809,939.11	-	-23,809,939.1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429,341,854.05	-	1,429,341,854.05
2. 基金赎回款	-1,453,151,793.16	-	-1,453,151,793.1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93,412,594.45	-193,412,594.4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179,463,597.99	-	4,179,463,597.9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唐世春

陈逸辛

刘卓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2012]1462号文）和《关于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基金部函[2012]1078

号文)批准,由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规和《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27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838,766,677.1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0日发布的《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函》,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由“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7年12月18日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量存单,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127天。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7.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取得债券投资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债券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即债券投资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同时于每一估值日评估影子价格(即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以避免债券投资的摊余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影子价格。

当影子定价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负偏离度绝对值达到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在5个交易日内将负偏离度绝对值调整到0.25%以内。当正偏离度绝对值达到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暂停接受申购并在5个交易日内将正偏离度绝对值调整到0.5%以内。当负偏离度绝对值达到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使用风险准备金或者固有资金弥补潜在资产损失，将负偏离度绝对值控制在0.5%以内。当负偏离度绝对值连续两个交易日超过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用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对持有投资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或者采取暂停接受所有赎回申请并终止基金合同进行财产清算等措施。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以及因类别调整而引起的A、B级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所产生的实收基金变动。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收益于卖出交易日按卖出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摊余成本与实际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不影响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并在运作期末集中支付，投资者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按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净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者记正收益；若当日净收益小于零时，为投资者记负收益；若当日净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资者不记收益。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累计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若投资者在运作期末累计收益支付时，累计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者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其累计收益为负值，则缩减投资者基金份额。投资者可通过在基金份额运作期到期日赎回基金份额，可获得当期运作期的基金未支付收益。对于持有超过一个运作期、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提出赎回申请的基金份额而言，除获得当期运作期的基金未支付收益外，投资者还可以获得自申购确认日（认购份额自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上一运作期末的基金收益。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7.4.4.11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固定收益品种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

缴纳增值税。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d) 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2,125,566.28	922,721.17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1-3个月	-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2,125,566.28	922,721.17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1,623,440,904.08	1,624,506,000.00	1,065,095.92	0.0625
	合计	1,623,440,904.08	1,624,506,000.00	1,065,095.92	0.0625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1,623,440,904.08	1,624,506,000.00	1,065,095.92	0.0625
项目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5,198,925,622.31	5,203,682,000.00	4,756,377.69	0.1138
	合计	5,198,925,622.31	5,203,682,000.00	4,756,377.69	0.1138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5,198,925,622.31	5,203,682,000.00	4,756,377.69	0.1138

注: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588,591,322.89	-
合计	588,591,322.89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444.06	551.2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
应收债券利息	2,954,191.78	6,610,857.54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777,469.49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	5.60
合计	3,732,105.33	6,611,414.39

注：其他包括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应收中金所清算备付金利息。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0,784.24	89,974.01
合计	30,784.24	89,974.01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审计费	100,000.00	100,000.00
应付信息披露费	310,000.00	410,000.00
应付账户维护费	9,000.00	9,000.00
应付其他费用	1,200.00	1,200.00
合计	420,200.00	520,200.00

7.4.7.9 实收基金**7.4.7.9.1 实收基金**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9,579,488.03	59,579,488.03
本期申购	55,770,570.46	55,770,570.4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5,221,400.06	-75,221,400.06
本期末	40,128,658.43	40,128,658.43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119,884,109.96	4,119,884,109.96
本期申购	97,888,655.84	97,888,655.8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554,713,768.36	-2,554,713,768.36
本期末	1,663,058,997.44	1,663,058,997.4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7.4.7.10 未分配利润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1,526,089.66	-	1,526,089.6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526,089.66	-	-1,526,089.66
本期末	-	-	-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93,574,317.11	-	93,574,317.1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93,574,317.11	-	-93,574,317.11
本期末	-	-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3,982.33	55,241.3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2,084.56
其他	43.29	69.17
合计	24,025.62	57,395.10

注：其他包括直销申购款利息收入、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中金所清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4.7.12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728,035.70	11,610,249.91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3,728,035.70	11,610,249.91

7.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2,965,695,587.48	16,222,296,717.41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2,946,100,172.97	16,185,051,447.64
减：应收利息总额	15,867,378.81	25,635,019.86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728,035.70	11,610,249.91
----------	--------------	---------------

7.4.7.12.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2.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2.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 衍生工具收益**7.4.7.13.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3.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7.4.7.14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利收益。

7.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
其他收入	200.00	-
合计	200.00	-

7.4.7.17 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交易费用。

7.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00,000.00	10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300,000.00
银行费用	44,278.19	42,911.56
账户维护费	36,000.00	36,000.00
其他	1,200.00	1,600.00
合计	301,478.19	480,511.56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于2020年3月3日，本基金正式实施基金转型，基金名称由“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中信保诚景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为不定期。

除以上情况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无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基金”)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主要股东控制的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5 基金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8,071,260.01	11,567,740.0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0,378.79	121,664.49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7%/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391,484.32	3,427,478.4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8%/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信诚理财7日盈 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 债券B	合计
中信保诚基金	212.98	293,780.91	293,993.89
中国银行	11,880.75	-	11,880.75
合计	12,093.73	293,780.91	305,874.64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信诚理财7日盈 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 债券B	合计
中信保诚基金	6,127.85	417,071.97	423,199.82
中国银行	16,615.66	-	16,615.66
合计	22,743.51	417,071.97	439,815.48

注：支付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基金资产净值0.25%和前一日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基金资产净值0.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基金资产净值×0.01%/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50,001,279.45	-	-	-	-	-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7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10,049,831.92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30,260.08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 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10,080,092.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 额比例	-	-

注: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2,125,566.28	23,982.33	922,721.17	55,241.37

注: 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7.4.11.1 利润分配情况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单位: 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 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1,537,127.39	-	-11,037.73	1,526,089.66	-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单位: 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 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94,511,078.51	-	-936,761.40	93,574,317.11	-

7.4.12 期末2019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2.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9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513,788,629.31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1911183	19平安银行CD183	2020年01月07日	97.98	450,000	44,091,000.00
111911247	19平安银行CD247	2020年01月07日	99.63	105,000	10,461,150.00
111911247	19平安银行CD247	2020年01月07日	99.63	545,000	54,298,350.00
111911247	19平安银行CD247	2020年01月08日	99.63	350,000	34,870,500.00
111911249	19平安银行CD249	2020年01月07日	99.62	1,000,000	99,620,000.00
111915567	19民生银行CD567	2020年01月07日	99.64	1,000,000	99,640,000.00
111973857	19江西银行CD089	2020年01月08日	99.61	800,000	79,688,000.00
111974589	19苏州银行CD330	2020年01月08日	99.58	800,000	79,664,000.00
111985658	19郑州银行CD175	2020年01月08日	99.61	330,000	32,871,300.00
合计				5,380,000	535,204,300.00

7.4.12.2.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风控与审计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公司设立独立的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日常向督察长汇报工作。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各类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对风险进行持续监控。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银行,本基金在选择定期存款存放的银行前通过审慎评估其信用风险并通过额度控制的方法以控制银行存款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另外,本基

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 审慎进行债券投资, 通过信用评级和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 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19,998,203.22	260,023,974.60
合计	119,998,203.22	260,023,974.60

注: 以上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 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503,442,700.86	4,928,903,565.28
合计	1,503,442,700.86	4,928,903,565.28

注: 以上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同业存单无债项评级。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 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AAA	-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	9,998,082.43
合计	-	9,998,082.43

注: 以上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 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 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 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针对资产变现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

制流通受限资产的投资限额，并及时追踪持仓证券的流动性情况，综合持有人赎回变动情况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所持有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将在一年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前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有一定比例的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年12月 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 年	5年以 上	不计息	合 计
------------------------	-------	-------	--------	----------	----------	-----	-----

资产							
银行存款	2,125,566.28	-	-	-	-	-	2,125,566.28
结算备付金	-	-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9,818,249.42	806,452,514.23	497,170,140.43	-	-	-	1,623,440,904.0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4,940,742.41	253,650,580.48	-	-	-	-	588,591,322.8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收利息	-	-	-	-	-	3,732,105.33	3,732,105.33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292,300.00	292,3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656,884,558.11	1,060,103,094.71	497,170,140.43	-	-	4,024,405.33	2,218,182,198.58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3,788,629.31	-	-	-	-	-	513,788,629.31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390,276.89	390,276.89
应付托管费	-	-	-	-	-	115,637.59	115,637.5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2,842.40	22,842.40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30,784.24	30,784.24
应交税费	-	-	-	-	-	7,676.71	7,676.71
应付利息	-	-	-	-	-	90,887.60	90,887.60

应付利润	-	-	-	-	-	127,607.97	127,607.97
其他负债	-	-	-	-	-	420,200.00	420,200.00
负债总计	513,788,629.31	-	-	-	-	1,205,913.40	514,994,542.71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3,095,928.80	1,060,103,094.71	497,170,140.43	-	-	2,818,491.93	1,703,187,655.87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 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922,721.17	-	-	-	-	-	922,721.17
结算备付金	-	-	-	-	-	-	-
存出保证金	12,514.65	-	-	-	-	-	12,51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8,536,625.80	1,632,039,317.34	2,908,349,679.17	-	-	-	5,198,925,622.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收利息	-	-	-	-	-	6,611,414.39	6,611,414.39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598,162.25	598,162.25
待摊费用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	-	-
资产总计	659,471,861.62	1,632,039,317.34	2,908,349,679.17	-	-	7,209,576.64	5,207,070,434.77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23,727,104.40	-	-	-	-	-	1,023,727,104.4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962,550.77	962,550.77
应付托管费	-	-	-	-	-	285,200.20	285,200.2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48,154.26	48,154.26
应付交易费	-	-	-	-	-	89,974.01	89,974.01

用							
应交税费						3,716.97	3,716.97
应付利息						894,529.07	894,529.07
应付利润						1,075,407.10	1,075,407.10
其他负债						520,200.00	520,200.00
负债总计	1,023,727,104.40					3,879,732.38	1,027,606,836.78
利率敏感度缺口	-364,255,242.78	1,632,039,317.34	2,908,349,679.17			3,329,844.26	4,179,463,597.99

注：上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1,282,730.96	4,231,550.91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1,278,554.79	-4,220,025.91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受到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整体涨跌趋势的影响，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市场价格风险管理。

本基金未持有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对其他价格风险敏感的金融资产与负债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对其他价格敏感的金融资产与负债。因此其他价格风险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的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如下列示了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1,623,440,904.08元,无属于第一或第三层次的余额(2018年12月31日:第二层次5,198,925,622.31元,无第一或第三层次)。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b)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18年12月31日:无)。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期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3) 除以上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623,440,904.08	73.19
	其中:债券	1,623,440,904.08	73.19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8,591,322.89	26.5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25,566.28	0.10
4	其他各项资产	4,024,405.33	0.18
5	合计	2,218,182,198.58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7.6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513,788,629.31	30.1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根据法规规定,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不适用上述规定,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操作未违反基金合同约定及监管要求。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	----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2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7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动态确定并控制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在127天以内，以规避较长期限债券的利率风险。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127天，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操作未违反合同约定。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38.57	30.17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62.2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29.1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30.00	30.17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的情况。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9,998,203.22	7.0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9,998,203.22	7.0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503,442,700.86	88.27
8	其他	-	-
9	合计	1,623,440,904.08	95.3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	--------------------	---	---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975725	19 宁波银行 CD264	1,500,000	149,895,262.65	8.80
2	190201	19 国开 01	1,000,000	99,999,138.61	5.87
3	111910479	19 兴业银行 CD479	1,000,000	99,576,855.54	5.85
4	111915567	19 民生银行 CD567	1,000,000	99,574,182.54	5.85
5	111920195	19 广发银行 CD195	1,000,000	99,572,513.80	5.85
6	111911247	19 平安银行 CD247	1,000,000	99,572,274.89	5.85
7	111911249	19 平安银行 CD249	1,000,000	99,570,880.08	5.85
8	111912084	19 北京银行 CD084	1,000,000	97,953,019.77	5.75
9	111911183	19 平安银行 CD183	1,000,000	97,952,657.04	5.75
10	111912130	19 北京银行 CD130	1,000,000	97,069,503.32	5.70

8.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251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352%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870%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存续期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8.9.2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3 日、2019 年 9 月 25 日收到北京银保监局的行政处

罚决定（京银保监罚决字[2019]28号、京银保监罚决字[2019]38号），北京银行因个人消费贷款被挪用于支付购房首付款或投资股权，员工大额消费贷款违规行为长期未有效整改，同业业务专营部门制改革不到位等违法违规事项被北京银保监局责令改正，分别处以110万元、100万元罚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于2019年5月16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绍兴监管分局的行政处罚决定（绍银保监罚决字[2019]4号），绍兴分行因虚增存贷款；信贷资金被挪用；员工管理不到位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保监会绍兴监管分局罚款人民币146万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于2019年4月4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的行政处罚决定（浙外管罚字[2019]6号），杭州分行因存在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未按照规定报送财务会计报告、统计报表资料等违法违规事项被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罚没款金额合计65.56万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于2019年4月3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江西监管局的处罚决定（赣银保监强字[2019]3号），南昌分行因违反审慎经营原则，被停止增设分支机构3个月。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于2019年2月3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的行政处罚决定（杭银处罚字[2019]9号），杭州分行因金融统计存在错误；非税收入未纳入财政存款缴存科目核算、少缴财政存款；超过期限向人民银行报送账户开立、撤销信息资料；部分商业汇票承兑业务贸易背景不真实；未对支付机构使用备付金支付银行手续费的指令予以拒绝；对外支付残缺、污损的人民币；未经授权查询个人和企业信用报告；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进行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等违法违规事项罚款合计人民币127.3万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华路支行于2019年2月1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北京监管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京银保监罚决字[2019]2号），安华路支行因信贷业务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保监会北京监管局责令改正，并给予合计160万元的罚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于2019年3月15日收到大连证监局的责令改正行政监督管理措施的决定，大连分行因未向基金投资者公开基金产品风险评价方法、花园广场支行基金销售人员在对外投资者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调查与评价工作中存在未经投资者允许擅自代投资者填写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等2项违法违规事项，被大连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收到广东证监局关于对其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广发银行因基金销售业务部门负责人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部分从事基金销售业务的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部分从事基金核算业务的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等违法违规事项被广东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对“19北京银行CD130”、“19北京银行CD084”、“19平安银行CD183”、“19平安银行CD249”、“19平安银行CD247”、“19广发银行CD195”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回顾、长期跟踪研究该投资标的的信用资质，我们认为，该处罚事项未对该银行的长期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影响。我们对该投资标的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此之外，其余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3,732,105.33
4	应收申购款	292,300.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4,024,405.33

8.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摊余成本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5,385	7,451.93	-	-	40,128,658.43	100.00%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4	415,764,749.36	1,663,058,997.44	100.00%	-	-
合计	5,389	316,048.92	1,663,058,997.44	97.64%	40,128,658.43	2.36%

注：本表列示“占基金总份额比例”中，对下属分级基金，为占各自级别份额的比例；对合计数，为占期末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银行类机构	817,583,056.78	48.00%
2	银行类机构	411,664,563.69	24.17%
3	银行类机构	323,995,950.24	19.02%
4	银行类机构	109,596,034.92	6.43%
5	个人	527,324.68	0.03%
6	个人	402,844.22	0.02%
7	个人	332,359.28	0.02%
8	个人	322,811.26	0.02%
9	个人	309,475.72	0.02%
10	个人	235,845.62	0.01%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	信诚理财7日盈	2,581.12	0.01%

员持有本基金	债券 A		
	信诚理财7日盈 债券 B	-	-
	合计	2,581.12	0.00%

注：本表列示“占基金总份额比例”中，对下属分级基金，为占各自级别份额的比例；对合计数，为占期末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 开放式基金	信诚理财7日盈债 券 A	0
	信诚理财7日盈债 券 B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 式基金	信诚理财7日盈债 券 A	0
	信诚理财7日盈债 券 B	0
	合计	0

注：1、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2、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9.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 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7日） 基金份额总额	1,425,727,750.58	1,413,038,926.5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579,488.03	4,119,884,109.9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5,770,570.46	97,888,655.8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5,221,400.06	2,554,713,768.3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128,658.43	1,663,058,997.4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吕涛先生于2019年3月6日离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日起公司董事长张翔燕女士代为履行总经

理职务；唐世春先生于2019年6月3日新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日起，唐世春先生离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张翔燕女士不再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陈逸辛先生于2019年8月21日新任公司首席信息官职务；潘颖女士于2019年10月31日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述事项已按监管要求备案并公告。

2、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9年5月，陈四清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2019年6月，刘连舸先生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报告年度应支付给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100,000.00元。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监管机构关于子公司管理问题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对相关责任人采取行政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及时向监管机构提交整改报告并已在一个月内完成整改。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	1	-	-	-	-	-
大通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2	-	-	-	-	-
广州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红塔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2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注：本基金根据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水平选择专用席位。由研究部牵头对席位候选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估，并综合考虑候选券商的综合实力，由研究总监和投资总监审核批准。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安信证券	-	-	-	-	-	-	-	-
大通证券	-	-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	-
广州证券	-	-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	-
红塔证券	-	-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	-

注：本基金根据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水平选择专用席位。由研究部牵头对席位候选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估，并综合考虑候选券商的综合实力，由研究总监和投资总监审核批准。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2019 年 01 月 02 日
2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019 年第 1 次更新)	公司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2019 年 01 月 10 日
3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2019 年第 1 次更新)	《证券时报》	2019 年 01 月 10 日
4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四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2019 年 01 月 22 日
5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19 年 01 月 28 日

6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19年01月29日
7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2019年03月28日
8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	2019年03月28日
9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2019年04月18日
10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6 月 28 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同上	2019年07月01日
11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同上	2019年07月01日
12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19 年第 2 次更新)	公司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2019年07月10日
13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2019 年第 2 次更新)	《证券时报》	2019年07月10日
14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并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2019年07月18日
15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二季度报告	同上	2019年07月19日
16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2019年08月26日
17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	2019年08月26日
18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19年10月24日
19	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指定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及 eid.csrc.gov.cn/fund/)	2019年10月24日
20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信建投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及指定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 及 eid.csrc.gov.cn/fund/)	2019年11月13日
21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同上	2019年12月28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1至2019-06-24	900,605,617.25	16,064,217.80	916,669,835.05	-	-
	2	2019-01-01至2019-12-31	1,242,517,196.46	28,865,860.32	453,800,000.00	817,583,056.78	48.00%
	3	2019-10-29至2019-11-11	506,185,334.27	12,210,700.65	408,800,000.00	109,596,034.92	6.43%
	4	2019-10-29至2019-12-31	523,225,373.94	13,006,338.47	124,567,148.72	411,664,563.69	24.17%
个人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 (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 (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 (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 (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于2020年2月4日发布了《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以现场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12月30日，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2月3日。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持有人大会于2020年2月3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该日起生效。自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后，本基金进入转型选择期，转型选择期时间为自2020年2月4日起至2020年3月2日止。自转型选择期结束后的下一个

工作日即 2020 年 3 月 3 日起，本基金正式实施转型，基金名称由“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中信保诚景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保诚景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中信保诚景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生效，原《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同一日起失效。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3、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9 层。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25 日